



關於立法會吳國昌議員書面質詢的答覆

遵照行政長官指示，經徵詢土地工務運輸局、海事及水務局、環境保護局及運輸基建辦公室之意見，本人對立法會第 429/E345/V/GPAL/2016 號公函轉來吳國昌議員於 2016 年 5 月 3 日提出，行政長官辦公室於 2016 年 5 月 18 日收到之書面質詢，答覆如下：

南、西灣湖因湖底積聚淤泥，民政總署採用持續不斷清除湖中水草之方法，帶走底泥中的污染物，作為對南、西灣湖水質的長遠改善措施。而兩湖是通過水閘與湖外海體聯接，該設計是為了在潮漲時定期引入海水以補充湖內水位，現時每月需進行一至兩次開閘引水進湖，湖水水質因而會受影響，並出現不穩定之變化，根據長期監察兩湖及與湖聯接海體的水質記錄，都難以保證魚獲的食用安全。另一方面，人工湖底現設有大量管線等公共設施，過往曾發生魚鈎破壞管線情況，如設立釣魚區，相關管線必然要作出一系列的位置改動或加設保護措施，而澳門區輕軌工程等大型計劃將通過兩人工湖，對於湖內包括管線的各種設施亦將會有所改動，因此為設立釣魚區而作的管線改動與保護措施，如配合輕軌建設將有利於湖



區環境及節省資源。綜合而言，釣魚區的設置須考慮環境條件、安全、交通建設等各方面，現階段在未具備確切安全條件下，暫不適宜在南、西灣湖區設置釣魚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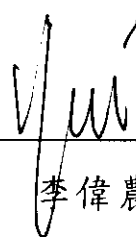
海事及水務局指出為處理黑沙環沿岸污染問題，特區政府透過跨部門合作機制，共同推進一系列改善措施。當中，因應科研機構提出的應急緩解方案，海事及水務局於 2015 年底完成了“黑沙環近岸污染應急處理工程”，對黑沙環岸邊的海床和淤泥進行了平整，使退潮時有充足水深覆蓋海床，加強水體流動能力，減輕了臭味對居民的影響。而環境保護局已委託專業科研機構進行黑沙環沿岸水域之綜合調查及分析研究，當中亦會評估包括生物淨化、清淤等改善措施之合適性，從而制訂最符合該區水域實際情況、環境及水質等條件的整治及優化方案，以冀可長遠整治該區沿岸臭味和水質污染狀況。民政總署會根據相關專責部門的可行方案，透過跨部門合作機制，跟進南、西灣湖水質改善問題，為落實釣魚區創造條件並深入研究可行的方案。

運輸基建辦公室指出政府於輕軌前期規劃階段已開展項目的環境評估研究，當中包括對建設期間的各項潛



在環境影響作詳細的分析評估，並提出相應的緩解措施。
未來政府亦會嚴格監督施工單位遵循環評報告提出的各項標準及緩解措施，並配合現行法例和權限部門之要求，將影響減至最低。而土地工務運輸局指出在城市規劃方面，會配合包括輕軌在內各大型建設項目和設施管理部門的工作，持續優化居民的生活空間和休閒設施。

管理委員會代主席



李偉農

2016年7月 / 日